

中共南阳市委组织部 南阳市乡村振兴局 文件

宛乡振〔2023〕16号

关于印发《南阳市定点帮扶“三个三”机制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党委组织部、乡村振兴局，市定点帮扶各单位：

《南阳市定点帮扶“三个三”机制工作方案》已经市委组织部和市乡村振兴局研究，现予以印发，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南阳市委组织部



南阳市乡村振兴局

2023年7月4日



南阳市定点帮扶“三个三”机制 工作方案

为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充分发挥定点帮扶作用，凝聚工作合力。经研究，决定建立定点帮扶“三个三”机制，特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定点帮扶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通过建立定点帮扶“三个三”机制，选优派强驻村干部队伍，明确职责任务；强化区域联动，优化帮扶措施，充分发挥各单位职能优势，破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难题；推动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健全党组织领导的乡村治理体系，扎实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为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贡献力量。

二、机制内容

“三个三”即“三定”（定干部、定任务、定职责）、“三联”（区域联动、单位联心、宣传联树）、“三评”（月度点评、季度考评、半年观评）。

三、实施对象

承担定点帮扶任务的中央、省单位派驻干部，市派定点帮扶

单位及派驻干部。

四、工作内容

(一) “三定”

1. 定干部

选准派好驻村干部，主要从各级机关优秀干部、年轻干部，国有企业、事业单位优秀人员中选派，有农村工作经验或涉农专业技术特长的优先，年龄一般不超过 45 周岁。第一书记必须是中共正式党员，具有 1 年以上党龄和 2 年以上工作经历；工作队员应优先选派中共党员。

每村选派人数原则不低于 3 人，同步选派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村，队长由第一书记兼任的，队员一般不少于 2 人。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任期原则上不少于 2 年。驻村期间，市派各定点帮扶单位及驻村干部原则上不得调换。确需人员调整的，由派出单位党组织商所在帮扶乡镇（街道）党（工）委，按照格式填写《关于选派/调整驻村干部的请示》（见附件 1）和《驻村干部信息备案台账》（见附件 2），同步向市、县组织部门和乡村振兴部门做好报批。

2. 定任务

(1) 科学规划指导。立足帮扶村发展基础和资源禀赋，深入调查研究，分析发展现状，理清发展思路。指导帮扶村完善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规划，及时研究新情况新问题，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带动帮扶村提高自我发展能力。

（2）巩固脱贫成果。指导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指导帮扶村巩固提升“三保障”及饮水安全保障成果；协管用好扶贫项目资产；指导运营产业帮扶项目；巩固提升易地搬迁脱贫成果。

（3）增强内生动力。促进帮扶村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帮扶特色优势主导产业培育；帮扶农产品加工流通业做大做强；帮扶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培育，帮扶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帮扶促进农民稳岗就业；助力分类实施就业技能培训。

（4）推动“五星”支部创建。指导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指导推进抓党建促振兴；指导村庄规划编制；助力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帮助推进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指导推广务实管用的治理方式；指导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帮助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5）其他任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中的其他任务。

3. 定职责

（1）定点帮扶单位。定点帮扶单位党组（党委）每半年听取一次工作队汇报，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到帮扶县、村调研2次（省定点帮扶单位每年1次），其他班子成员累计每年到帮扶村调研不少于4次。定点帮扶单位要为派驻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必需条件，按照实际驻村天数发放生活补贴，为工作队成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定期安排体检。

（2）驻村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驻村期间，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到村，原人事关系、工资和福利待遇不变，不影响正常职务晋升、调资和职称评定。驻村干部要坚持吃住在村，严格落实“五天四夜”工作制，每月在村工作时间不少于 20 天，并如实记录民情日记和工作日志。

（3）帮扶责任人。定点帮扶单位人员一般安排在定点帮扶村开展帮扶工作。原帮扶人员调走的，及时落实新帮扶人员，确保帮扶不断档。帮扶责任人开展帮扶时必须做到入户见面，确因农户长期外出无法见面的，必须保持电话联系，清楚详细掌握户情，因户制定帮扶措施，排查问题及时上报村委，协助整改到位。

针对督查暗访等发现问题，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专班办公室（以下简称“市专班办公室”）将对样本村定点帮扶单位以提醒函形式予以反馈，督促驻村工作队和帮扶责任人及时落实解决，乡村两级无力解决的，报市县有关部门协助解决，直至问题清零。问题整改情况与定点帮扶单位年度绩效考核挂钩。

（二）“三联”

1. 区域联动

建立县域联络组，以县（市、区）为单位，全市分为 13 个小组，市派定点帮扶单位为成员，市派牵头单位指定派驻人员为县域联络组组长。**建立市域联络网**，全市分为 4 大片区。**东片区：**社旗县、方城县、宛城区、卧龙区；**西片区：**淅川县、西峡县、邓州市；**南片区：**桐柏县、唐河县、新野县；**北片区：**南召县、

内乡县、镇平县，分别由社旗县、淅川县、桐柏县、南召县 4 家中央单位派驻人员任片长，25 家省直单位指定派驻人员任副片长（见附件 3）。

2. 单位联心

（1）中省市“联心”。中省定点帮扶单位树立“一家亲”理念，围绕市委“一二三六十”工作布局，积极参与全市项目建设、招商引资等中心工作，为南阳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赋能添彩。同时，片长和副片长要切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主动担当作为，利用各类资源优势，在政策培训、产业帮扶等方面相互帮助，优化提升片区内定点帮扶成效。

（2）市域内“联心”。市派定点帮扶单位树立“一盘棋”思维，利用自身职能协调解决其他单位工作难题。跨领域的问题，原则上由县域联络组组长协调有关单位合力解决；县域无法解决的，报专班办公室以协办函形式协调对口单位解决。问题办理情况将作为单位定点帮扶绩效考核加减分因素的重要依据。

3. 宣传联树

（1）征集典型案例。充分发掘总结定点帮扶好经验、好做法。县域联络组组长负责本地区定点帮扶典型案例的收集汇总，原则上每县（市、区）每月不少于 1 篇，经片长、副片长审定后形成高质量文稿予以报送，市专班办公室将选树一批优质案例，在“南阳市乡村振兴局”微信公众号或市乡村振兴局官网“定点帮扶那些事”专栏进行发布和推广。案例采纳情况将作为单位定点帮扶

绩效考核加分因素的重要依据。

(2) 培育示范标杆。由片长和副片长负责，分县（市、区）打造定点帮扶先进示范点，示范点要体现建强基层党组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加快发展乡村产业、帮扶引导村民致富增收、推进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等工作成效。

(3) 开展宣传调研。常态化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四个一”活动，即定点帮扶单位有关负责同志及帮扶责任人深入所包村户，开展一次调研，办好一件实事，宣讲一次政策，打扫一次庭院，密切干群关系，提升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三) “三评”

1. 月度点评

以县域联络组为单位，每月召开定点帮扶点评调度会，每个联络组至少邀请一位副片长参与，要求县（市、区）组织部门和乡村振兴部门同步参加。一是梳理点评近期工作成效、制定下步计划；二是研判解决短板弱项，落实“市域内联心”活动，帮助协调解决问题。各县域联络组要注重创新和实效并重，以现场办公、督查调研、实地交流等多种手段开展每月的点评调度，严防走过场、搞形式。

2. 季度考评

县域联络组组长要依据市派定点帮扶单位加减分因素（见附件4），与片长、副片长共同商讨制定本县域评分细则，结合月度点评掌握情况对县域内市派定点帮扶单位进行季度考评，考评

过程必须有理有据、公平公正，最终排序结果由联络组组长报经片长及副片长签字同意后，每季度末上报市专班办公室。季度考评情况将作为市派定点帮扶单位年度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3. 半年观评

由市专班办公室统筹组织，每半年分片区举办定点帮扶观摩评比活动，各片区从先进示范点中选定一个观摩点，参加人员各片区自行决定，原则上为片长、副片长、联络组长，通过观摩学习、交流经验，形成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观摩点选定情况将作为定点帮扶单位绩效考核加分因素的重要依据。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定点帮扶工作在市委组织部和市乡村振兴局的统筹部署下开展。各单位要立足帮扶村实际，研究建立本单位定点帮扶工作机制，履行定点帮扶责任。片长、副片长、县域联络组组长要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团结带领区域内单位抓好定点帮扶，确保“三个三”机制高效、规范、有序运行。

（二）提升帮扶实效。各定点帮扶单位要以全市“观念能力作风提升年”活动为契机，统一思想认识，在为民服务、办好实事上持续发力，以思想破冰优化帮扶思路，以能力提升赋能帮扶成效，以作风转变促进实干担当，激发定点帮扶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信心和决心。定点帮扶单位要全力支持保障“三个三”机制运行，片长、副片长、县域联络组组长因组织开展定点帮扶“三个三”各项工作产生的费用，原单

位要根据实际情况，在合理合规的前提下予以报销。

（三）强化考核激励。年底将对定点帮扶单位开展年度实绩考核，对于“三个三”机制落实情况好的定点帮扶单位，在年度考核中予以加分倾斜；表现优异的先进个人，将以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或小组办）名义提出表彰（扬），同时反馈给派驻单位，建议在职务选拔和职级晋升方面予以优先考虑。

（四）注重经验总结。各定点帮扶单位要总结研究好经验好做法，优化工作方式、提升工作实效。各县（市、区）要因地制宜出台相应方案，组织开展县级及以下定点帮扶工作，同时做好与中、省、市派单位定点帮扶工作的协同配合，共同推动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再上新台阶。

附件：1. 关于选派/调整驻村干部的请示（模板）

2. 驻村干部信息备案台账

3. 南阳市定点帮扶“三个三”区域联动一览表

4. 市派定点帮扶单位季度考评加减分因素参考

附件 1

中共南阳市 xxx 党组 关于选派/调整驻村干部的请示

市委组织部/市乡村振兴局：

为进一步加强驻村帮扶力量，持续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确保驻村帮扶工作不断档。我单位派驻的 xxx 同志，因 xxx 原因/任期届满不再留任。拟选派 xxx 同志作为新的驻村干部，充实到 xx 县 xx 乡 xx 村，开展驻村帮扶相关工作。

中共南阳市 xxx 党组（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驻村干部信息备案台账

序号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居、社区）	驻村类型	是否组建驻村工作队	驻村身份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年龄	学历	派驻来源	派出单位及职务（职级）	派出单位性质	职务级别	派驻时间	是否留任	手机号
1																		
2																		

- 说明：
- 1. 驻村类型可选填①脱贫村、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村（社区）、③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④党组织软弱涣散村、⑤其他类型村（需注明村类型），如有交叉可多选；
 - 2. 驻村身份可选填①第一书记、②第一书记兼工作队长、③工作队长、④工作队员；
 - 3. 派驻来源可选填①中派、②省派、③市派、④县派；
 - 4. 派出单位性质可选填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
 - 5. 职务级别可选填厅局级正职、厅局级副职、县处级正职、县处级副职、乡科级正职、乡科级副职、科员级、办事员级、未定职；

附件 3

南阳市定点帮扶“三个三”区域联动一览表

片区名称	片长单位	副片长单位	县（市、区）	县域联络组组长单位	成员单位
东片区	中国通号集团	省科学院、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中原工学院、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文旅厅、省广播电视台、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社旗县	市人大办	市人大办、市医专、市经贸学校、市委编办、市商务局、市疾控中心、交通银行南阳分行、市卫健委、市税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阳广播电视台
			方城县	市发改委	市发改委、农发行南阳分行、市气象局、农信社南阳分行、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市农科院、市中级人民法院、邮政储蓄银行、宛北中专、南阳医专、南阳工业学校、南阳村镇银行、市第四人民医院、南阳宾馆、共青团南阳市委、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盐业公司
			宛城区	市委宣传部	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
			卧龙区	市委统战部	市委统战部、市口腔医院、市城管局、中石化南阳分公司、南阳日报社、市招商投资促进局、市文联、市第三人民医院、市委宣传部、南阳市卧龙岗文化园建设发展服务中心
西片区	国务院研究室	南阳理工学院、省委组织部、省委老干部局、南阳师范学院、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省自然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工业大学	淅川县	市委办	市委办、市委老干部局、市委党校、市直工委、市中医院、市医保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卫健体委、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住建局、南阳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运行保障中心（市移民服务中心）
			西峡县	市纪委监委	市纪委监委、农业银行南阳分行、市检察院、建设银行南阳分行、中原银行南阳分行、市科技局、市新华书店、市地方史志办公室、市无线电管理局
			邓州市	市乡村振兴局	市乡村振兴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市金融工作局、南阳幼师、南水北调干部学院、河南油田

片区名称	片长单位	副片长单位	县(市、区)	县域联络组组长单位	成员单位
南片区	中国证监会郑州商品交易所	省统计局 地方经济社会调查队、河南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省林业局	桐柏县	市人社局	市人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骨科医院、市水利局、市林业局、市科协、市中医药发展局、市档案局、市供销社、市粮食局、市第六人民医院、市防爆集团
			唐河县	市民政局	市民政局、市公路管理局、市眼科医院、市人防办、光大银行、南阳体校、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宛东中专、市文化艺术学校、市社科联、电信南阳分公司、市发改委、市教育局、张仲景博物院
			新野县	市财政局	市财政局、市中信银行、市妇联、市人保财险、市统计局、市民生银行、市广播电视大学、市残联、市热力公司
北片区	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华北石油局有限公司、河南中豫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省烟草局、省审计厅、省教育网河南省电力公司、省教育考试院	南召县	市政协办	市政协办、市应急管理局、市鸭管局、市总工会、南阳供电公司、南阳移动公司、市行政审批中心、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市地震局、郑州银行南阳分行、南阳农业职业学院、中国银行南阳分行、市教育局
			内乡县	市委组织部	市委组织部、市中心医院、市审计局、宛西中专、市人行、市烟草局、市信访局、市银监局、市工信局、市农机局、市医专二附院、市人寿公司、市农业农村局
			镇平县	市政府办	市政府办、市鸭河口发电公司、市公安局、中国南方航空有限公司南阳基地、市委政法委、市机关事务中心、市民宗委、市委党史研究室、市接待办公室、市监狱、中国邮政南阳市分公司、市政府办京(津)宛合作中心、南阳二机石油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税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说明：本表中定点帮扶单位随实际变化动态更新。

附件 4

市派定点帮扶单位季度考评加减分 因素参考

一、加分因素

1. “定职责”中，单位班子成员切实履行职责，深入帮扶村开展调研指导的。
2. “区域联动”中，担任县域联络组组长单位，且工作作风扎实、统筹协调能力强的，给予一定加分。
3. “单位联心”中，帮助协调解决其他单位反馈问题的。
4. “宣传联树”中，定点帮扶典型案例或先进经验被市乡村振兴局微信公众号或官方网站采纳使用的；定点帮扶工作经验被国、省主流媒体（2021 版《互联网新闻信息稿源单位名单》）宣传推介的。
5. “半年观评”中，定点帮扶村被选树为观摩点的。

二、减分因素

1. “定职责”中，因定点帮扶职责落实不到位或帮扶村政策落实不到位，被各级督查考核、暗访调研等发现并通报批评，或被市专班办公室反馈提醒函的（小组办每个季度会将各级通报和提醒函发放情况同步反馈给县域联络组组长）。
2. “月度点评”督导调研中，发现存在问题的，或存在问题

未及时整改的。

3. “单位联心”中，对于明显在本单位职责范围内的协办函，收到后不予回复，经多次协调仍置之不理，明显存在不作为、慢作为现象的。

4. 以下两种情况实施一票否决：一是在“定干部”中，工作队人数少于3人的（两个单位共同组队或市县两级组队的只要达到3人亦符合规定）；二是私自撤离第一书记或驻村工作队员，且未在市县两级组织部门和乡村振兴部门书面报备的。

